

证券代码：002911

证券简称：佛燃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1-113

##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（含 50 亿元）的债务融资工具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和 2021 年 4 月 13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5）、《关于申请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4）和《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2）。

根据交易商协会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〔2021〕MTN1003 号），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15 亿元，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。在注册有效期内，公司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，发行完成后，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。

近日，公司完成了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的发行，本次发行规模为 8 亿元人民币，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到账。发行结果如下：

名称	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		
简称	21 佛燃能源 MTN003	代码	102103156
期限	3+N 年	发行总额	8 亿元
起息日	2021 年 12 月 2 日	兑付日	2099 年 12 月 31 日（注）
票面利率	4.07%	发行价格	100.00 元/百元
主承销商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联席主承销商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
注：本次注册发行的中期票据为永续中期票据，实际兑付日以后续公告为准。

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归还待到期债券、金融机构借款及补充子公司运营资金。本期债券发行的相关文件详见上海清算所网（[www.shclearing.com](http://www.shclearing.com)）和中国货币网（[www.chinamoney.com.cn](http://www.chinamoney.com.cn)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3日